

2022年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说明

2022年，长沙市不断健全全方位、全过程、全覆盖的预算绩效管理体系，通过强化主体责任、完善管理措施、实行部门联动，推动预算绩效管理提质增效，财政政策效能和财政资金使用效益进一步提高。

一、着眼长效管用，全面夯实绩效基础体系

（一）以制度建设促绩效管理全过程化

结合我市实际出台《长沙市本级预算事前绩效评估管理暂行办法》和《长沙市本级预算支出绩效运行监控管理办法》，健全全过程预算绩效管理制度。组织对绿心生态奖补办法等政策和项目开展事前绩效评估，从源头上为决策做好参谋，把好前道关；组织对市本级预算单位的预算执行情况和绩效目标实现程度开展“双监控”，发现问题及时纠偏。

（二）以指标完善促绩效管理精细化

推进分行业、分领域、分层次的预算绩效指标体系建设，逐步建立适用高效、便于操作的绩效核心指标库，实现“共性与个性、定量与定性、产出与效果”的有机结合。在往年指标库的基础上，探索并建立了产业政策、养老保险基金、福彩公益金、体彩公益金等指标体系，形成具有长沙特色的评价指标体系框架。

（三）以信息手段促绩效管理高效化

充分运用长沙市财政预算绩效管理信息系统，推动对预算绩

效管理工作的信息化建设。在目标申报、绩效自评、部门监控等环节，完善角色设置，优化操作流程，推动预算单位主动参与预算绩效管理，实现数据对接、信息共享和智能化监控，提高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质量和效率。

二、聚焦创新引领，纵深推动财政重点评价

（一）不断拓宽绩效评价范围，创新绩效评价方式

围绕市本级重大项目和政策实施财政重点绩效评价，评价资金约 460 亿元，评价类型涵盖部门整体支出、项目支出、债券项目、PPP 项目、社保基金、福彩公益金、体彩公益金和产业政策等。探索和创新评价思路，通过厘清对政策和项目实效产生影响的关键环节，不断调整完善考核方法和指，采用定量和定性的方法进行评价。

（二）持续加强对第三方监管，严把绩效评价质量关

组建绩效评价小组，绩效评价工作实行“一周一调度，一月一分析”。组织第三方评价机构开展重点绩效评价业务培训，提高执业人员对财政预算管理、行政事业单位相关政策和制度等知识的了解，规范评价流程，提高实操水平。对第三方中介机构开展工作质量考核并予以通报，将考核结果与绩效评价业务委托及付费相挂钩。

三、坚持问题导向，有效发挥绩效指挥棒作用

（一）实行绩效联控，形成预算绩效管理合力

健全与人大、纪检监察、组织、审计等部门的联控机制，做

到信息共享、工作共推、成果共用、整改共抓，提高工作效率，进一步规范财务管理、维护财经纪律、提高财政资金绩效。

（二）强化绩效约束，深度应用绩效评价结果

对整体和项目绩效评价结果为“中”及以下的，在编制 2023 年预算时进行统一核减；对管理不善、或政策环境已发生明显变化的项目进行调整或取消；对历年预算执行较慢、结余较多的资金一律收回，统筹用于稳增长、防风险等重点领域。督促单位对评价中发现的问题及时整改，同时将重点绩效评价结果纳入对政府部门的考核范围，实现财政资金绩效管理和政府行政绩效考核的深度融合。